

证券代码：002065

证券简称：东华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17-061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于2017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17年8月29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苏根继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东华软件股份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，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：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东华软件股份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2017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摘要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2）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，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。监事

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执行2017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。

详情参见2017年8月30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

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